

万缙酒店订房合作合同

甲方：康辉集团北京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

乙方：弥勒市万缙水乡酒店

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，就甲方在乙方酒店订房、安排客户住宿、结算等事宜达成如下协议，共双方遵守。

一、乙方提供的以下优惠房价作为甲方订房、结算房租的标准价格：

2025年2月26日15个标间，16个大床，2个印象家庭套（可住3-4人）2个花园泡泡套（可住3-4人）按¥500元/间夜统一价；

2025年2月27日19个标间，20个大床，2个印象家庭套（可住3-4人）2个花园泡泡套（可住3-4人）按¥500元/间夜统一价；

2025年2月28日15个标间，16个大床，2个印象家庭套（可住3-4人）2个花园泡泡套（可住3-4人）按¥500元/间夜统一价

房费总计：56500元（大写伍万陆千伍佰元整），入住时间为2025年2月26日-2025年2月28日，共3晚。

二、客房预订、变更与登记入住程序：

1、甲方可通过传真或电话方式向乙方预订房间。确认留房后需支付订金10000元，提前3天告知退订可全额退款，入住当天退订扣除全额订金；订单上应当注明房间数、人数、抵离日期，以及其他需要对甲方客人提供服务的要求，订单应当由甲方确认的负责人签名。

2、甲方需变更预定时间时，应当提前24小时采取上一条方式通知乙方。

三、甲方客人住店均采取现金或信用卡方式在离店前结清。（乙方账户名称：弥勒市万缙水乡酒店，账户号码：7800032677016012，开户银行：云南弥勒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泉支行）

四、房费付清后乙方向甲方提供房费总额8%的返佣；

五、甲方客人向乙方支付的房费包括以下服务：使用乙方安排的客房；使用客房内的各类设施；使用客房卫生间内的洗漱用品；清洁服务；叫醒服务；留言服务；早餐服务。

六、退房时间为每日12时之前。

七、本协议一式两份，双方各执一份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

代表（签字）：

签订时间：2024年2月16日

地址：

乙方（盖章）：

代表（签字）：

签订时间：2024年1月11日

地址：